# 技术外包劳务服务合同(七篇)

来源：网络 作者：岁月静好 更新时间：2024-07-01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技术外包劳务服务合同篇一第一条、...*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技术外包劳务服务合同篇一**

第一条、双方义务

1、甲方义务

负责与船东签订劳务外派协议，负责向乙方解释本外派合同，说明工作性质和内容。维护乙方在外派期间的合法权益。

负责办理派遣乙方赴外轮工作的有关出国手续。负责办理乙方的外籍证件。办证费用根据甲方与船东或其管理者签订的合同约定执行。

对乙方有绝对领导权，有责任监督乙方在派出期间的行为。

2、已访义务

身体健康，具有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格的远洋船员资格。

绝对服从甲方领导，同意并服从甲方与船东或其管理者签订的劳务外派协议，同意并承诺严格履行本合同的各项规定。

遵守所服务的船舶所有者或其管理者的规章制度，服从上级船员的指挥。遵守国际法规，为个人行为负责。

必须具备海员证、护照、船员服务簿、船员专业训练合格证书、适任证书(高级船员)等有关证件。所有证件应当符合中国海事局对船员的要求。负责提供甲方所需的其他证明材料及办证用照片(自费)等。

第二条、合同期限及合同的履行

1、本合同期限为\_\_\_个月(在船期间)。合同起止日期按甲方与船东或其管理者签订的协议执行。合同期内乙方不得擅自离船终止服务。

2、乙方在合同期内因任何个人原因请求辞职均视为违约，由此产生的下船交通费用由乙方自负，同时扣发全部合同奖金。

3、乙方如遇配偶或直系尊亲病危或举丧之事，要在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提前离船。下船的交通及食宿费用甲、乙双方各负责一半。

本合同届满时，如船舶在航行中或停靠不方便之港口，则合同自动延续到船舶到达船员可以离船之港口。合同届满时如船舶在远离中国之港口，且几个月后才能抵达远东港口，乙方有义务继续履行合同直至船舶回到远东地区方便下船之港口。

乙方因工伤、病，且有医生证明或由于船舶原因及不可抗拒原因造成乙方不能继续在船工作的，从下船之日起，合同自行终止。

本合同期内，根据船东安排调遣乙方到其它船舶工作，乙方应服从安排，本合同继续履行。

乙方在船上工作时间为8小时/天，每周七天。因船上工作需要加班时，除非得到船长的批准，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大副、大管轮每天上午安排、带领、监督本部船员工作)。

第三条、乙方待遇

1、在合同期内实行国外工资制，外币工资标准按本合同本条第二款的标准执行。

2、乙方在合同期内的工资标准(以美元计算)：=+

合同工资总额:\_\_\_\_\_(美元\_\_\_\_元整)/月

合同奖金：\_\_\_\_\_\_\_(美元\_\_\_\_元整)/月。

实际每月留船薪：\_\_\_\_(美元\_\_\_\_元整)/月

3、乙方的合同奖金，在合同履行期间，暂由甲方保管，待乙方完成合同后，由甲方代船东或其管理者一并发还(不计利息)。如乙方违约，则根据合同规定，酌情扣发部分或全部合同奖金。

4、乙方因正常履行合同上、下船的交通及食宿费用(指接到甲方通知从实际居住地至集结地和返回中国下船港至实际居住地)，按甲方规定的标准由甲方负担。

4、甲方与乙方为劳务关系。合同期内乙方在国内的其他福利待遇及其家属生活问题与甲方无关。

第四条、违约条款

1、乙方在合同期内因违反船东或甲方的规定或国家外事纪律，发生酗酒闹事、打架斗殴、玩忽职守、消极怠工、无理取闹、不服从指挥以及工作不称职等原因而被遣返，甲方有权扣除乙方部分或全部合同奖金。同时有权向乙方追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其它经济损失。

2、乙方因走私、贩毒、吸毒、嫖娼或违反船舶停靠地法律、法规而被刑事处罚或罚款时，刑事责任乙方自行承担，罚款由乙方自负。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全部合同奖金并向乙方追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3、乙方承诺完全同意本合同规定的薪酬标准，并承诺在合同期内不向任何组织就船员薪酬问题提出要求，不接受任何组织或在其影响下由船东或管理者支付的额外报酬。对于在国际组织强行要求下船东或管理者支付的合同工资以外的报酬，乙方有义务全额将此报酬返还船东或管理者。违反本规定者，甲方有权以此数额为标准从乙方合同奖金中扣除，同时保留向乙方追偿因此而产生的其他经济损失的权利。

第五条、劳动保护与保险

1、乙方在合同期内享有与船上其他船员同等的劳动保护权利。甲方按船东规定发给乙方工作服或工作服费用。

2、甲方保证船东或其管理者为乙方办理合同期间的人身意外保险。乙方在合同期内因工伤、亡，甲方负责向船东或其管理者索要保险公司按规定赔付的保险金，并全部交付乙方或乙方的法定继承人(或指定受益人)。乙方在合同期内因工伤、病住院，医疗费用由船东或其管理者支付。甲方负责督促船东或其管理者按合同规定执行。

3、甲方不得挪用支付给船员的因工伤、亡赔偿金;乙方也不得向甲方索要超出船东或其管理者赔付标准以外的补偿。

4、乙方在船期间，由于潜在的疾病突发或乙方有意隐瞒的旧病复发，其在船期间的治疗费按甲方与船东或其管理者签订的合同规定办理，甲方不再负责其再次发作后的治疗费用。

乙方在上船前及合同终止后发生的疾病及意外人身伤害与甲方无关。

6、乙方在合同期内罹患、发现的下列疾病，医疗费用由乙方自负：各种性博\_艾滋病;镶牙;乙方在未上船前已经患有的各种慢性疾博\_

第六条、双方商定补充条款

第七条、其它

1、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日在\_\_\_\_签订，共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解释权在甲方。\_

3、甲乙双方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交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仲裁。该仲裁为终局仲裁。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

签字地点：\_\_\_\_\_\_\_\_签字时间：\_\_\_\_年\_\_月\_\_日

**技术外包劳务服务合同篇二**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及互利互惠的原则，就甲方将部分工作岗位的工作任务外包给乙方进行劳务服务外包项目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的定义

1、甲方将其部分生产线外包给乙方。乙方根据实际生产状况配备操作人员和管理人员。乙方按甲方的生产计划和承包标准，组织生产作业，完成生产计划任务。甲方按双方约定的结算方式付给乙方相应的承包服务费。

2、甲方将其交由乙方承包的生产线或生产工段为：\_\_\_\_\_\_\_\_\_\_\_\_\_\_\_\_\_。

二、合同的期限

1、本合同期限为\_\_\_\_\_年，自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期满日 1 个月前，双方另行商议，以书面形式确定本协议的终止或变更。

2、合同有效期内，服务费用按照乙方实际提供服务的工作量据实计算。

三、人员配置及管理

1、乙方根据甲方的生产需要配备管理人员及相应的操作人员，甲方协助乙方进行人员的管理及培训;

2、甲方应制定相关部门的人员作为项目的协调专员。

四、甲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应明确乙方从事劳务服务外包的工作岗位工作任务和工作要求，然后由乙方工作人员自行负责其指定工作岗位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应负责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的准时供应及其质量的保证。

(三)甲方应为乙方员工提供符合政府劳动保护条例规定的工作场所和各项安全生产条件。对于首次上岗的乙方员工，甲方将相关培训资料和要求发给乙方，由乙方对其进行安全和操作规程方面的培训。甲方应尊重乙方员工的民族习惯和宗教信仰，不因民族和性别不同歧视乙方员工。

(四)甲方有权抽查复检经过乙方认定体检合格的乙方人员，对于复检不合格的乙方员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更换，同时乙方必须保证出勤人数，不影响甲方的生产;甲方有权抽查乙方员工的劳动合同、身份证明等，乙方及其员工应配合甲方的抽检。

(五)乙方员工有下列行为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

1、乙方员工违反操作规程，造成所负责的工作不能正常运行，或不能保证工作质量，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2、 乙方员工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岗位职责和劳动纪律的;

3、 乙方员工不能提供真实有效的健康证明、身份证明的，或提供虚假的健康证明、身份证明的;

4、 乙方员工在工作中谩骂他人或斗殴或以肢体、拳脚相击的;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或更换，同时乙方必须保证出勤人数，不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工作的进展;对于乙方支付员工的工资低于当地政府最低工资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其立即改正。

(六)甲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标准和支付方式及时支付乙方劳务费用。

(七)甲方应对知悉的乙方有关信息、数据和资料(包括但不仅限于技术、财务、销售方面的信息、数据和资料)及其他信息负有严格保密的责任。

(八)甲方应根据工作需要，保证向乙方开展承包业务所需的工作场地的环境和消防安全，以及所需的劳保用品。

(九)甲方应根据实际情况，适当为乙方员工提供食宿等生活上的帮助。

五、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乙方应保证具有履行本合同的法定资质，提供甲方有关生产、营业执照等资质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乙方应保证严格遵守有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特别是有关员工劳动保障或福利政策，同时承诺遵守甲方的包括安全生产、劳动卫生等各项指导原则。

(三)应根据甲方工作需求，选派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员工到甲方指定的工作地点工作。

(四)乙方应为派到至甲方的员工办理合法的劳动用工手续，与其建立劳动关系并签订劳动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员工的其他有关证明的原件或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履历表、学历证、身份证等)的复印件，并保证其资料的真实有效性。同时乙方应承诺遵守《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

(五)除经甲方特殊的同意情况外，乙方员工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 身体健康，精神状态良好，并具有合格有效的健康证;

2. 具有初中或以上学历。能有效和清楚地口头和书面表达自己;

3. 未患有痢疾、伤寒、病毒性肝炎等消化道传染病(包括病原携带者)，活动性肺结核化脓性或者渗出性皮肤病以及其他有碍食品卫生的疾病;

4. 未患有职业病鉴定委员会鉴定的职业病。

(六)教育乙方员工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工作规章制度。

(七)乙方在本合同的执行期内应保守甲方的各项商业秘密，不得将有关资料透露给任何第三方。乙方应教育员工保守甲方的各项商业秘密，如因乙方员工的原因(经甲方允许事宜除外)导致甲方有关的商业秘密泄露，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乙方应根据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按月支付其员工的工资，为其员工按规定投缴社会保险及支付其他国家规定相关费用，乙方支付员工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政府最低工资规定。

(九)乙方应遵照甲方的制度进行生产管理，并且处理员工与劳动、人事相关的事宜，包括考勤制度的建立、员工离职和违纪处理等。

(十)乙方应教导其员工严格按照甲方的工作描述，生产操作规程等质量标准进行工作。 意外产生的工伤、经济补偿、劳动争议等均由乙方承担。

(十一)除非征得甲方许可，乙方不能随意调换其员工的工作岗位，更不的随意召回其员工(乙方员工辞职除外)。

(十二)因乙方员工所造成乙方外包工作岗位的空缺，乙方应自接到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补齐。

(十三)乙方人员在工作期间发生工伤，乙方应承担工伤认定申请和劳动能力鉴定申请，以及协调工作，甲方应积极配合。工伤认定申请和劳动能力鉴定申请结束后，由乙方按照《工伤保险条例》的有关规定承担用人单位的义务，并按有关规定执行。若发生可归责于甲方的原因导致的工伤，保险不能理赔的部分由双方协商解决。(因可归责于甲方的原因导致的乙方员工的工伤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人员工作中操作不慎致使乙方员工发生工伤、甲方设备发生泄漏、甲方场地发生安全事故等情形。)

六、费用的结算及支付

(一)甲方按照甲乙双方所约定的标准和方式为乙方员工结算劳务服务费用：

根据双方的约定：

本费用包含乙方员工的工资、保险、乙方的管理费用等双方所明确的所有费用(具体结算参见合作双方月度所传递的费用结算清单及明细)。如实际生产情况与甲方提供的数据有一定的差异时(非乙方原因)，或国家法律和政府相关规定与合同签订当时发生变化时(如最低工资标准、社保基数或比例、执行政策、员工福利待遇发生显著变化的等)，双方应协商重新调整结算价格和其他相关事项。

(二)乙方管理人员应及时与甲方相关管理部门确认员工的工作表现。

(三)甲乙双方同意上月 1日至上月31日为劳务费的正常结算周期，乙方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劳务发票，甲方于每月15日前按时付给乙方上月度劳务服务费用。

(四)正常情况下，乙方应保证按甲方的检验计划完成生产。

(五)如甲方发现乙方所完成产品未能满足甲方质量规范，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更正。

七、违约责任

(一)如乙方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材料，不具备履行本合同的合法资质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二)如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提交乙方派往甲方工作的员工的有关证明材料，又无正当理由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予以赔偿。

(三)如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或拖欠员工工资，或支付员工的工资低于当地最低工资规定，甲方可责令其限期改正;乙方逾期未改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予以赔偿。

(四)甲方无故未按期支付乙方本合同项下的劳务服务费用超过10个工作日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赔偿损失。

(五)乙方违反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的其他规定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的履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赔偿损失。

八、争议及未尽事宜：

(一)关于本合同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

(二)本协议未尽事宜或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相悖的，均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三)任何一方就对方针对本合同项下任何条款的违约行为的自动弃权或重复性弃权不应被视为是对下一次针对同一条款的违约行为、或针对其它条款的违约行为的弃权。

(四)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时，甲乙双方均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

(五)甲乙双方除因书面协商一致外，任何一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权利和义务转让给其他第三方。

(六)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甲乙双方所在地区劳动力价格及用工成本进行显著调整，甲乙应本着友好平等协商的原则，积极予以解决。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日期：

**技术外包劳务服务合同篇三**

合同编号: 甲方：

授权代表：

乙方：

授权代表：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公司计算机硬件、计算机网络及附属设备维护服务问题，经双方协商后，决定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作内容：甲方将本单位的计算机、计算机网络、及附属设备等交由乙方维护(设备详细清单和具体配置见合同附页),乙方提供上门服务;甲方支付相应费用。

第二条 甲方义务：

1.甲方应在合同签订的同时向乙方提供详实的设备相关资料，如机器保修卡或机器序列号等。

2.甲方在对附表中所规定的设备进行迁移、变动时应通知乙方，并得到乙方认可。

3.未征得乙方同意，甲方不得随意调整或拆卸硬件设备，不得随便更改系统软件设置。

4.甲方应保持同乙方的联络及对乙方工作人员上门维修时的接待，回答乙方关于设备故障的有关问题。为甲方技术人员提供工作场所和必要设施(如电源和照明灯等)，并妥善保存计算机内重要资料。

第三条 乙方义务：

1.修复合同范围内计算机、计算机网络、及附属设备等的各类故障。

2.提供常用软件安装及维护，如 office20\_、photoshop、qq、flashget等。

3.当有需要时，提供电脑硬件升级方案。经甲方同意后，免费实施(购买相关硬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4.对运行在关键岗位上的计算机每周至少进行一次软件和硬件系统全面检测，对运行在普通岗位上的计算机每周至少进行一次软件和硬件系统随机抽查，以提早发现和排除故障隐患。

5.每三个月对所有计算机进行一次整体清洁。

第四条 有关服务要求：

1、每周一至周五9：00—18：00(不包括节、假日)为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标准时间，乙方技术人员将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后4小时之内到达。乙方技术人员应甲方要求在标准工作时间以外进行维修工作时，由甲方负责报销的士费。

2、当甲方设备故障严重，无法现场修复、必须由乙方拿回维修时，乙方需经甲方同意。如果更换部件可能会影响办公设备的功能、性能、乙方要在与甲方协商认同后进行。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更换部件必须为原装部件，如有特殊情况，乙方需在与甲方协商认同后更换与原部件应用功能与技术指标相近的部件。更换部件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有义务提供部件的报价，供甲方参考确认，报价中的部件价格不得高于市场价。

3、乙方每次为甲方提供服务后，需现场填写“服务记录”，如实反应本次服务具体项目并由甲乙双方签字确认。乙方将每月向甲方送交一份“当月服务记录”报表。

4、乙方承诺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对任何有关甲方的资料绝对保密。

5、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乙方依负赔偿责任。

第五条 收费与付款：甲方按 元/月向乙方支付it外包服务费用;甲方应在每月 日前向乙方付款。

第六条 其它事项：

1、乙方保证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始终具有相应资质，具有法人身份，按期通过年检，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乙方应自行与其提供服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支付劳动报酬，按国家规定缴纳社保;甲方与乙方提供服务的人员之间无劳动关系，不对乙方人员进行管理;如因服务需要乙方工作人员需配带甲方标志，亦不代表甲方承认该工作人员系甲方人员。

3、甲方不对乙方工作进行具体指示，乙方应自行组织其员工按约定提供服务，自行对员工进行组织、管理、培训、安全教育，自行要求员工以符合安全规范和技术规范的方式施工;在服务过程中，乙方人员应自行保管其工具或其它财物。

4、乙方工作人员在服务过程中受到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自行负责，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6、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期限为年月日至 年 月 日。本协议到期前，甲、乙双方若有一方要终止本合同，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

第七条：其他约定： 。

第八条 付款方式：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技术外包劳务服务合同篇四**

合同编号: 甲方：

授权代表：

乙方：

授权代表：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公司计算机硬件、计算机网络及附属设备维护服务问题，经双方协商后，决定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作内容：甲方将本单位的计算机、计算机网络、及附属设备等交由乙方维护(设备详细清单和具体配置见合同附页),乙方提供上门服务;甲方支付相应费用。

第二条 甲方义务：

1.甲方应在合同签订的同时向乙方提供详实的设备相关资料，如机器保修卡或机器序列号等。

2.甲方在对附表中所规定的设备进行迁移、变动时应通知乙方，并得到乙方认可。

3.未征得乙方同意，甲方不得随意调整或拆卸硬件设备，不得随便更改系统软件设置。

4.甲方应保持同乙方的联络及对乙方工作人员上门维修时的接待，回答乙方关于设备故障的有关问题。为甲方技术人员提供工作场所和必要设施(如电源和照明灯等)，并妥善保存计算机内重要资料。

第三条 乙方义务：

1.修复合同范围内计算机、计算机网络、及附属设备等的各类故障。

2.提供常用软件安装及维护，如 office20xx、photoshop、qq、flashget等。

3.当有需要时，提供电脑硬件升级方案。经甲方同意后，免费实施(购买相关硬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4.对运行在关键岗位上的计算机每周至少进行一次软件和硬件系统全面检测，对运行在普通岗位上的计算机每周至少进行一次软件和硬件系统随机抽查，以提早发现和排除故障隐患。

5.每三个月对所有计算机进行一次整体清洁。

第四条 有关服务要求：

1、每周一至周五9：00—18：00(不包括节、假日)为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标准时间，乙方技术人员将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后4小时之内到达。乙方技术人员应甲方要求在标准工作时间以外进行维修工作时，由甲方负责报销的士费。

2、当甲方设备故障严重，无法现场修复、必须由乙方拿回维修时，乙方需经甲方同意。如果更换部件可能会影响办公设备的功能、性能、乙方要在与甲方协商认同后进行。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更换部件必须为原装部件，如有特殊情况，乙方需在与甲方协商认同后更换与原部件应用功能与技术指标相近的部件。更换部件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有义务提供部件的报价，供甲方参考确认，报价中的部件价格不得高于市场价。

3、乙方每次为甲方提供服务后，需现场填写“服务记录”，如实反应本次服务具体项目并由甲乙双方签字确认。乙方将每月向甲方送交一份“当月服务记录”报表。

4、乙方承诺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对任何有关甲方的资料绝对保密。

5、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乙方依负赔偿责任。

第五条 收费与付款：甲方按 元/月向乙方支付it外包服务费用;甲方应在每月 日前向乙方付款。

第六条 其它事项：

1、乙方保证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始终具有相应资质，具有法人身份，按期通过年检，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乙方应自行与其提供服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支付劳动报酬，按国家规定缴纳社保;甲方与乙方提供服务的人员之间无劳动关系，不对乙方人员进行管理;如因服务需要乙方工作人员需配带甲方标志，亦不代表甲方承认该工作人员系甲方人员。

3、甲方不对乙方工作进行具体指示，乙方应自行组织其员工按约定提供服务，自行对员工进行组织、管理、培训、安全教育，自行要求员工以符合安全规范和技术规范的方式施工;在服务过程中，乙方人员应自行保管其工具或其它财物。

4、乙方工作人员在服务过程中受到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自行负责，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6、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期限为年月日至 年 月 日。本协议到期前，甲、乙双方若有一方要终止本合同，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

第七条：其他约定： 。

第八条 付款方式：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技术外包劳务服务合同篇五**

中海海员对外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甲方)与受聘船员\_\_\_\_(乙方)就甲方派遣乙方到\_\_\_\_\_公司\_\_\_\_\_\_轮任\_\_\_\_\_职工作事宜，双方自愿签劳务合同如下：

第一条、双方义务

1、甲方义务

a、负责与船东签订劳务外派协议，负责向乙方解释本外派合同，说明工作性质和内容。维护乙方在外派期间的合法权益。

b负责办理派遣乙方赴外轮工作的有关出国手续。负责办理乙方的外籍证件。办证费用根据甲方与船东或其管理者签订的合同约定执行。

c对乙方有绝对领导权，有责任监督乙方在派出期间的行为。

2、已访义务

a身体健康，具有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格的远洋船员资格。

b绝对服从甲方领导，同意并服从甲方与船东或其管理者签订的劳务外派协议，同意并承诺严格履行本合同的各项规定。

c遵守所服务的船舶所有者或其管理者的规章制度，服从上级船员的指挥。遵守国际法规，为个人行为负责。

d必须具备海员证、护照、船员服务簿、船员专业训练合格证书、适任证书(高级船员)等有关证件。所有证件应当符合中国海事局对船员的要求。负责提供甲方所需的其他证明材料及办证用照片(自费)等。

第二条、合同期限及合同的履行

1、本合同期限为\_\_\_个月(在船期间)。合同起止日期按甲方与船东或其管理者签订的协议执行。合同期内乙方不得擅自离船终止服务。

2、乙方在合同期内因任何个人原因请求辞职均视为违约，由此产生的下船交通费用由乙方自负，同时扣发全部合同奖金。

3、乙方如遇配偶或直系尊亲病危或举丧之事，要在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提前离船。下船的交通及食宿费用甲、乙双方各负责一半。

a本合同届满时，如船舶在航行中或停靠不方便之港口，则合同自动延续到船舶到达船员可以离船之港口。合同届满时如船舶在远离中国之港口，且几个月后才能抵达远东港口，乙方有义务继续履行合同直至船舶回到远东地区方便下船之港口。

b乙方因工伤、病，且有医生证明或由于船舶原因及不可抗拒原因造成乙方不能继续在船工作的，从下船之日起，合同自行终止。

c本合同期内，根据船东安排调遣乙方到其它船舶工作，乙方应服从安排，本合同继续履行。

d乙方在船上工作时间为8小时/天，每周七天。因船上工作需要加班时，除非得到船长的批准，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大副、大管轮每天上午安排、带领、监督本部船员工作)。

第三条、乙方待遇

1、在合同期内实行国外工资制，外币工资标准按本合同本条第二款的标准执行。

2、乙方在合同期内的工资标准(以美元计算)：a=b+c

a合同工资总额:\_usd\_\_\_\_(美元\_\_\_\_元整)/月

b合同奖金：\_\_\_usd\_\_\_\_(美元\_\_\_\_元整)/月。

c实际每月留船薪：usd\_\_\_\_(美元\_\_\_\_元整)/月

3、乙方的合同奖金，在合同履行期间，暂由甲方保管，待乙方完成合同后，由甲方代船东或其管理者一并发还(不计利息)。如乙方违约，则根据合同规定，酌情扣发部分或全部合同奖金。

4、乙方因正常履行合同上、下船的交通及食宿费用(指接到甲方通知从实际居住地至集结地和返回中国下船港至实际居住地)，按甲方规定的标准由甲方负担。

4、甲方与乙方为劳务关系。合同期内乙方在国内的其他福利待遇及其家属生活问题与甲方无关。

第四条、违约条款

1、乙方在合同期内因违反船东或甲方的规定或国家外事纪律，发生酗酒闹事、打架斗殴、玩忽职守、消极怠工、无理取闹、不服从指挥以及工作不称职等原因而被遣返，甲方有权扣除乙方部分或全部合同奖金。同时有权向乙方追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其它经济损失。

2、乙方因走私、贩毒、吸毒、嫖娼或违反船舶停靠地法律、法规而被刑事处罚或罚款时，刑事责任乙方自行承担，罚款由乙方自负。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全部合同奖金并向乙方追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3、乙方承诺完全同意本合同规定的薪酬标准，并承诺在合同期内不向任何组织就船员薪酬问题提出要求，不接受任何组织或在其影响下由船东或管理者支付的额外报酬。对于在国际组织强行要求下船东或管理者支付的合同工资以外的报酬，乙方有义务全额将此报酬返还船东或管理者。违反本规定者，甲方有权以此数额为标准从乙方合同奖金中扣除，同时保留向乙方追偿因此而产生的其他经济损失的权利。

第五条、劳动保护与保险

1、乙方在合同期内享有与船上其他船员同等的劳动保护权利。甲方按船东规定发给乙方工作服或工作服费用。

2、甲方保证船东或其管理者为乙方办理合同期间的人身意外保险。乙方在合同期内因工伤、亡，甲方负责向船东或其管理者索要保险公司按规定赔付的保险金，并全部交付乙方或乙方的法定继承人(或指定受益人)。乙方在合同期内因工伤、病住院，医疗费用由船东或其管理者支付。甲方负责督促船东或其管理者按合同规定执行。

3、甲方不得挪用支付给船员的因工伤、亡赔偿金;乙方也不得向甲方索要超出船东或其管理者赔付标准以外的补偿。

4、乙方在船期间，由于潜在的疾病突发或乙方有意隐瞒的旧病复发，其在船期间的治疗费按甲方与船东或其管理者签订的合同规定办理，甲方不再负责其再次发作后的治疗费用。

、乙方在上船前及合同终止后发生的疾病及意外人身伤害与甲方无关。

6、乙方在合同期内罹患、发现的下列疾病，医疗费用由乙方自负：各种性博\_艾滋病;镶牙;乙方在未上船前已经患有的各种慢性疾博\_

第六条、双方商定补充条款

第七条、其它

1、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日在\_\_\_\_签订，共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解释权在甲方。\_

3、甲乙双方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交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仲裁。该仲裁为终局仲裁。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

签字地点：\_\_\_\_\_\_\_\_签字时间：\_\_\_\_年\_\_月\_\_日

**技术外包劳务服务合同篇六**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及互利互惠的原则，就甲方将部分工作岗位的工作任务外包给乙方进行劳务服务外包项目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的定义

1、甲方将其部分生产线外包给乙方。乙方根据实际生产状况配备操作人员和管理人员。乙方按甲方的生产计划和承包标准，组织生产作业，完成生产计划任务。甲方按双方约定的结算方式付给乙方相应的承包服务费。

2、甲方将其交由乙方承包的生产线或生产工段为：\_\_\_\_\_\_\_\_\_\_\_\_\_\_\_\_\_。

二、合同的期限

1、本合同期限为\_\_\_\_\_年，自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期满日 1 个月前，双方另行商议，以书面形式确定本协议的终止或变更。

2、合同有效期内，服务费用按照乙方实际提供服务的工作量据实计算。

三、人员配置及管理

1、乙方根据甲方的生产需要配备管理人员及相应的操作人员，甲方协助乙方进行人员的管理及培训;

2、甲方应制定相关部门的人员作为项目的协调专员。

四、甲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应明确乙方从事劳务服务外包的工作岗位工作任务和工作要求，然后由乙方工作人员自行负责其指定工作岗位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应负责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的准时供应及其质量的保证。

(三)甲方应为乙方员工提供符合政府劳动保护条例规定的工作场所和各项安全生产条件。对于首次上岗的乙方员工，甲方将相关培训资料和要求发给乙方，由乙方对其进行安全和操作规程方面的培训。甲方应尊重乙方员工的民族习惯和宗教信仰，不因民族和性别不同歧视乙方员工。

(四)甲方有权抽查复检经过乙方认定体检合格的乙方人员，对于复检不合格的乙方员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更换，同时乙方必须保证出勤人数，不影响甲方的生产;甲方有权抽查乙方员工的劳动合同、身份证明等，乙方及其员工应配合甲方的抽检。

(五)乙方员工有下列行为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

1、乙方员工违反操作规程，造成所负责的工作不能正常运行，或不能保证工作质量，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2、 乙方员工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岗位职责和劳动纪律的;

3、 乙方员工不能提供真实有效的健康证明、身份证明的，或提供虚假的健康证明、身份证明的;

4、乙方员工在工作中谩骂他人或斗殴或以肢体、拳脚相击的;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或更换，同时乙方必须保证出勤人数，不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工作的进展;对于乙方支付员工的工资低于当地政府最低工资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其立即改正。

(六)甲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标准和支付方式及时支付乙方劳务费用。

(七)甲方应对知悉的乙方有关信息、数据和资料(包括但不仅限于技术、财务、销售方面的信息、数据和资料)及其他信息负有严格保密的责任。

(八)甲方应根据工作需要，保证向乙方开展承包业务所需的工作场地的环境和消防安全，以及所需的劳保用品。

(九)甲方应根据实际情况，适当为乙方员工提供食宿等生活上的帮助。

五、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乙方应保证具有履行本合同的法定资质，提供甲方有关生产、营业执照等资质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乙方应保证严格遵守有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特别是有关员工劳动保障或福利政策，同时承诺遵守甲方的包括安全生产、劳动卫生等各项指导原则。

(三)应根据甲方工作需求，选派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员工到甲方指定的工作地点工作。

(四)乙方应为派到至甲方的员工办理合法的劳动用工手续，与其建立劳动关系并签订劳动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员工的其他有关证明的原件或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履历表、学历证、身份证等)的复印件，并保证其资料的真实有效性。同时乙方应承诺遵守《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

(五)除经甲方特殊的同意情况外，乙方员工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 身体健康，精神状态良好，并具有合格有效的健康证;

2. 具有初中或以上学历。能有效和清楚地口头和书面表达自己;

3. 未患有痢疾、伤寒、病毒性肝炎等消化道传染病(包括病原携带者)，活动性肺结核化脓性或者渗出性皮肤病以及其他有碍食品卫生的疾病;

4. 未患有职业病鉴定委员会鉴定的职业病。

(六)教育乙方员工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工作规章制度。

(七)乙方在本合同的执行期内应保守甲方的各项商业秘密，不得将有关资料透露给任何第三方。乙方应教育员工保守甲方的各项商业秘密，如因乙方员工的原因(经甲方允许事宜除外)导致甲方有关的商业秘密泄露，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乙方应根据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按月支付其员工的工资，为其员工按规定投缴社会保险及支付其他国家规定相关费用，乙方支付员工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政府最低工资规定。

(九)乙方应遵照甲方的制度进行生产管理，并且处理员工与劳动、人事相关的事宜，包括考勤制度的建立、员工离职和违纪处理等。

(十)乙方应教导其员工严格按照甲方的工作描述，生产操作规程等质量标准进行工作。 意外产生的工伤、经济补偿、劳动争议等均由乙方承担。

(十一)除非征得甲方许可，乙方不能随意调换其员工的工作岗位，更不的随意召回其员工(乙方员工辞职除外)。

(十二)因乙方员工所造成乙方外包工作岗位的空缺，乙方应自接到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补齐。

(十三)乙方人员在工作期间发生工伤，乙方应承担工伤认定申请和劳动能力鉴定申请，以及协调工作，甲方应积极配合。工伤认定申请和劳动能力鉴定申请结束后，由乙方按照《工伤保险条例》的有关规定承担用人单位的义务，并按有关规定执行。若发生可归责于甲方的原因导致的工伤，保险不能理赔的部分由双方协商解决。(因可归责于甲方的原因导致的乙方员工的工伤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人员工作中操作不慎致使乙方员工发生工伤、甲方设备发生泄漏、甲方场地发生安全事故等情形。)

六、费用的结算及支付

(一)甲方按照甲乙双方所约定的标准和方式为乙方员工结算劳务服务费用：

根据双方的约定：

本费用包含乙方员工的工资、保险、乙方的管理费用等双方所明确的所有费用(具体结算参见合作双方月度所传递的费用结算清单及明细)。如实际生产情况与甲方提供的数据有一定的差异时(非乙方原因)，或国家法律和政府相关规定与合同签订当时发生变化时(如最低工资标准、社保基数或比例、执行政策、员工福利待遇发生显著变化的等)，双方应协商重新调整结算价格和其他相关事项。

(二)乙方管理人员应及时与甲方相关管理部门确认员工的工作表现。

(三)甲乙双方同意上月1日至上月31日为劳务费的正常结算周期，乙方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劳务发票，甲方于每月15日前按时付给乙方上月度劳务服务费用。

(四)正常情况下，乙方应保证按甲方的检验计划完成生产。

(五)如甲方发现乙方所完成产品未能满足甲方质量规范，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更正。

七、违约责任

(一)如乙方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材料，不具备履行本合同的合法资质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二)如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提交乙方派往甲方工作的员工的有关证明材料，又无正当理由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予以赔偿。

(三)如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或拖欠员工工资，或支付员工的工资低于当地最低工资规定，甲方可责令其限期改正;乙方逾期未改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予以赔偿。

(四)甲方无故未按期支付乙方本合同项下的劳务服务费用超过10个工作日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赔偿损失。

(五)乙方违反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的其他规定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的履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赔偿损失。

八、争议及未尽事宜：

(一)关于本合同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

(二)本协议未尽事宜或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相悖的，均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三)任何一方就对方针对本合同项下任何条款的违约行为的自动弃权或重复性弃权不应被视为是对下一次针对同一条款的违约行为、或针对其它条款的违约行为的弃权。

(四)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时，甲乙双方均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

(五)甲乙双方除因书面协商一致外，任何一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权利和义务转让给其他第三方。

(六)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甲乙双方所在地区劳动力价格及用工成本进行显著调整，甲乙应本着友好平等协商的原则，积极予以解决。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日期：

**技术外包劳务服务合同篇七**

中海海员对外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甲方)与受聘船员\_\_\_\_(乙方)就甲方派遣乙方到\_\_\_\_\_公司\_\_\_\_\_\_轮任\_\_\_\_\_职工作事宜，双方自愿签劳务合同如下：

第一条、双方义务

1、甲方义务

a、负责与船东签订劳务外派协议，负责向乙方解释本外派合同，说明工作性质和内容。维护乙方在外派期间的合法权益。

b负责办理派遣乙方赴外轮工作的有关出国手续。负责办理乙方的外籍证件。办证费用根据甲方与船东或其管理者签订的合同约定执行。

c对乙方有绝对领导权，有责任监督乙方在派出期间的行为。

2、已访义务

a身体健康，具有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格的远洋船员资格。

b绝对服从甲方领导，同意并服从甲方与船东或其管理者签订的劳务外派协议，同意并承诺严格履行本合同的各项规定。

c遵守所服务的船舶所有者或其管理者的规章制度，服从上级船员的指挥。遵守国际法规，为个人行为负责。

d必须具备海员证、护照、船员服务簿、船员专业训练合格证书、适任证书(高级船员)等有关证件。所有证件应当符合中国海事局对船员的要求。负责提供甲方所需的其他证明材料及办证用照片(自费)等。

第二条、合同期限及合同的履行

1、本合同期限为\_\_\_个月(在船期间)。合同起止日期按甲方与船东或其管理者签订的协议执行。合同期内乙方不得擅自离船终止服务。

2、乙方在合同期内因任何个人原因请求辞职均视为违约，由此产生的下船交通费用由乙方自负，同时扣发全部合同奖金。

3、乙方如遇配偶或直系尊亲病危或举丧之事，要在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提前离船。下船的交通及食宿费用甲、乙双方各负责一半。

a本合同届满时，如船舶在航行中或停靠不方便之港口，则合同自动延续到船舶到达船员可以离船之港口。合同届满时如船舶在远离中国之港口，且几个月后才能抵达远东港口，乙方有义务继续履行合同直至船舶回到远东地区方便下船之港口。

b乙方因工伤、病，且有医生证明或由于船舶原因及不可抗拒原因造成乙方不能继续在船工作的，从下船之日起，合同自行终止。

c本合同期内，根据船东安排调遣乙方到其它船舶工作，乙方应服从安排，本合同继续履行。

d乙方在船上工作时间为8小时/天，每周七天。因船上工作需要加班时，除非得到船长的批准，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大副、大管轮每天上午安排、带领、监督本部船员工作)。

第三条、乙方待遇

1、在合同期内实行国外工资制，外币工资标准按本合同本条第二款的标准执行。

2、乙方在合同期内的工资标准(以美元计算)：a=b+c

a合同工资总额:\_usd\_\_\_\_(美元\_\_\_\_元整)/月

b合同奖金：\_\_\_usd\_\_\_\_(美元\_\_\_\_元整)/月。

c实际每月留船薪：usd\_\_\_\_(美元\_\_\_\_元整)/月

3、乙方的合同奖金，在合同履行期间，暂由甲方保管，待乙方完成合同后，由甲方代船东或其管理者一并发还(不计利息)。如乙方违约，则根据合同规定，酌情扣发部分或全部合同奖金。

4、乙方因正常履行合同上、下船的交通及食宿费用(指接到甲方通知从实际居住地至集结地和返回中国下船港至实际居住地)，按甲方规定的标准由甲方负担。

4、甲方与乙方为劳务关系。合同期内乙方在国内的其他福利待遇及其家属生活问题与甲方无关。

第四条、违约条款

1、乙方在合同期内因违反船东或甲方的规定或国家外事纪律，发生酗酒闹事、打架斗殴、玩忽职守、消极怠工、无理取闹、不服从指挥以及工作不称职等原因而被遣返，甲方有权扣除乙方部分或全部合同奖金。同时有权向乙方追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其它经济损失。

2、乙方因走私、贩毒、吸毒、嫖娼或违反船舶停靠地法律、法规而被刑事处罚或罚款时，刑事责任乙方自行承担，罚款由乙方自负。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全部合同奖金并向乙方追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3、乙方承诺完全同意本合同规定的薪酬标准，并承诺在合同期内不向任何组织就船员薪酬问题提出要求，不接受任何组织或在其影响下由船东或管理者支付的额外报酬。对于在国际组织强行要求下船东或管理者支付的合同工资以外的报酬，乙方有义务全额将此报酬返还船东或管理者。违反本规定者，甲方有权以此数额为标准从乙方合同奖金中扣除，同时保留向乙方追偿因此而产生的其他经济损失的权利。

第五条、劳动保护与保险

1、乙方在合同期内享有与船上其他船员同等的劳动保护权利。甲方按船东规定发给乙方工作服或工作服费用。

2、甲方保证船东或其管理者为乙方办理合同期间的人身意外保险。乙方在合同期内因工伤、亡，甲方负责向船东或其管理者索要保险公司按规定赔付的保险金，并全部交付乙方或乙方的法定继承人(或指定受益人)。乙方在合同期内因工伤、病住院，医疗费用由船东或其管理者支付。甲方负责督促船东或其管理者按合同规定执行。

3、甲方不得挪用支付给船员的因工伤、亡赔偿金;乙方也不得向甲方索要超出船东或其管理者赔付标准以外的补偿。

4、乙方在船期间，由于潜在的疾病突发或乙方有意隐瞒的旧病复发，其在船期间的治疗费按甲方与船东或其管理者签订的合同规定办理，甲方不再负责其再次发作后的治疗费用。

、乙方在上船前及合同终止后发生的疾病及意外人身伤害与甲方无关。

6、乙方在合同期内罹患、发现的下列疾病，医疗费用由乙方自负：各种性博\_艾滋病;镶牙;乙方在未上船前已经患有的各种慢性疾博\_

第六条、双方商定补充条款

第七条、其它

1、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日在\_\_\_\_签订，共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解释权在甲方。\_

3、甲乙双方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交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仲裁。该仲裁为终局仲裁。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

签字地点：\_\_\_\_\_\_\_\_签字时间：\_\_\_\_年\_\_月\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